

证券代码：301246

证券简称：宏源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038

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3年8月24日以书面通知、电话、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总计人民币49,573.52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超募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9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“抗病毒原料药及中间体项目”并将该项目终止后的募集资金投资于新项目“武穴宏源新能源材料项目（一期）”，

均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项目建设需要的考虑审慎作出的决定，对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及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项目，更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布局和市场发展，更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。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0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4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31日